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020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担保、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根据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和公司相关项目发展需要,近日,公司拟与相关融资机构签订协议,为公司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促进公司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荣盛鑫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鑫煜")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拟继续合作业务3,288万元,由公司继续为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72个月。同时,重庆鑫煜以自有资产为上述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二、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前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重庆鑫煜	102.94%	4,000	–	4,000	–	–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各级全资、控股下属公司	超过70%	–	–	–	2,485,872	2,481,872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重庆鑫煜;

2、成立日期:2016年12月21日;

3、注册地点:重庆市巴南区盛龙路550号;

4、法定代表人:魏东;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

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

7、股东情况:公司持有重庆鑫煜100%股权;

8、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677,589.27	697,527.58	-19,938.31	7,651.24	-7,187.69	-7,187.69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保证担保协议方:公司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抵押担保协议方:重庆鑫煜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2、担保主要内容:公司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签署保证合同;重庆鑫煜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签署抵押合同,继续为重庆鑫煜上述融资分别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

3、担保范围:保证人承担合同项下应向贷款行偿还或支付的贷款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前述担保计划范围内。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

重庆鑫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上述公司日常经营拥有控制权,能够掌握上述公司财务状况;上述被担保子公司经营风险较小,由公司为上述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上述公司更好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重庆鑫煜有足够的能力偿还本次融资。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437.0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94.23%。其中公司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77.5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20%,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139.72亿元。

七、备查文件

公司2025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179　证券简称:中航光电　公告编号:2026-012号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1,301,291,936.45	20,685,528,503.12	2.98%
营业利润	2,636,618,971.03	3,729,367,671.72	-29.30%
利润总额	2,663,578,703.56	3,764,188,357.46	-2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3,545,616.36	3,354,288,683.06	-36.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9,911,657.68	3,278,143,638.34	-3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347	1.6091	-35.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0%	15.67%	减少6.67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2,514,280,174.24	41,246,813,453.82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306,565,687.63	23,597,612,509.70	3.00%
股本(股)	2,100,246,297.00	2,118,271,050.00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7	11.14	3.86%

注: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说明

2025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行业周期性波动,公司经营顶压前行,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13.01亿元,总体保持稳定增长;实现利润总额、归母净利润26.64亿元、21.24亿元,同比下降29.24%、36.69%。防务整体受行业周期波动影响,需求不旺叠加"两高一低可持续"要求,造成防务领域收入同比下降较多;与此同时黄金、铜、白银等贵金属及大宗物料价格持续走高,影响公司盈利水平。此外,税收监管环境趋严以及补缴企业所得税等因素造成公司归母净利润下降较多。

报告期内,面对外部压力,公司持续推动核心能力建设,高端互连科技产业社区、民机与工业互连产业园建成投用,天津产业基地等项目立项实施,进一步夯实中长期发展基础;持续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速推进新业务孵化与重大业务拓展,全力推动数据中心、商业航天、深海装备、低空经济等业务发展壮大,加快打造"第二增长曲线";持续加速数智化能力提升,加快推动智慧园区、AI等项目建设,全年建成60余条自动化产线、2个智能仓储与物流系统,数智化车间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在防务领域持续巩固首选供应商地位,积极布局无人、深水、星箭等新兴领域,全力保障生产交付;打破传统配套壁垒,实现从连接器到综合互连的全面提升。民用高端制造领域表现亮眼,大飞机、新能源汽车与数据中心业务同比实现高速增长。新能源汽车持续巩固车载高压互连产品优势,智能网联产品新进多家头部车企,加速向整车互连转型;数据中心全面配套电源+高速+液冷,业务多点开花快速放量,与主流服务器厂商、运营商、互联网厂商深度合作成效显著。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市场开拓,深入提升内部运营质量,积极把握和面对机遇与挑战,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

(二)以上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9%	(1)防务领域收入下降影响,同时"两高一低可持续"目标要求下,外部市场价格压力持续攀升;(2)上游大宗物料价格上涨,金钾、铜等大宗物料价格高位运行,成本压力较大。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35.70%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前,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未对2025年经营业绩进行披露。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其他说明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李森、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总会计师)王亚歌、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聪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中航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日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股票代码:000932　公告编号:2026-10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9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2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2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华菱钢铁1106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阳向宏先生

6、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20人,代表股份4,412,782,7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8735%。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人,代表股份3,161,594,7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7630%。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515人,代表股份1,251,187,9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105%。

公司部分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预计2026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3,161,377,181股。同意股数达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1,202,754,488	48,439,151	211,900	股份数量	656,650,282	48,439,151	211,90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6.1123%	3.8708%	0.0169%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3.1021%	6.8679%	0.0300%

2、关于子公司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3,161,377,181股。同意股数达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1,196,848,428	54,344,910	212,201	股份数量	650,744,222	54,344,910	212,201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5.6403%	4.3427%	0.017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2.2647%	7.7052%	0.0301%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旭虹先生获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1.01.候选人:张旭虹

总表决情况:同意3,840,029,88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206%。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678,652,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21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王乾坤、曾幼瑜为本次股东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会会议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全文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1133　证券简称:柏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6年4月延期至2028年4月;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合欢东路20号预留区域之自有新建厂房(自有资金投入)"作为募投项目"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的实施地点。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相关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79号文),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6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51,58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5,510.96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6,069.0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89,041.59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4月4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30Z0076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投入进度(%)
1	装配式机电模块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注)	26,966.43	26,027.45	13,759.60	52.87
1-1	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	16,521.10	15,770.07	8,097.92	51.35
1-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445.33	10,257.38	5,661.68	55.20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1,000.00	21,000.00	21,000.00	100.00
合计		47,966.43	47,027.45	34,759.60	73.91

注:装配式机电模块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分二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内容包括:(1)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一期项目建设。

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情况及原因

(一)延长实施期限的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和实际情况,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对该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和论证,在项目实施主体和用途不发生变更、项目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对该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如下调整:

项目名称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变更前)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变更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6年4月	2028年4月

(二)延长实施期限的原因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通过新建研发中心,重点开展模块化技术及应用、关键BIM技术、企业级信息化系统平台、数字化协同设计平台、数字化项目管理系统以及新型实施工业化等领域的研发,以攻克行业技术难点,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洁净室建设和模块化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鉴于项目实施过程中面临多项复杂技术挑战与系统性难点,公司审慎研究拟对该项目进行延期。具体原因如下:

1、模块化技术研发

模块化业务致力于将高科技项目的关键部分拆解为各功能模块,在受控的工厂环境中完成制造、组装与测试,从而降低现场施工风险,加快交付周期,保证质量一致性。在研发过程中,公司面临定制"功能分区+物流优化"的复杂布局设计、差异化隔离技术、钢结构模块满足多种地域使用的结构体系设计、满足不同国家模块化建筑规范的洁净室系统与公用工程设计、超高标准下的毫米级设计精度要求以及模块海陆物流运输限制等核心难点,以解决高科技模块化工厂在设计、制造、长距离海陆运输、现场安装、测试验证、售后等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质量、安全、合规以及履约交付风险。

2、关键BIM技术研发

BIM技术贯穿洁净室系统集成与模块化业务,是公司的"数字基因"。公司致力于持续研发自主可控的关键BIM技术,研发过程中,面临多种核心挑战,主要包含底层算法重构、全专业高精度BIM模型研发、基于高科技厂房复杂工艺逻辑的企业级BIM参数标准开发、模块制造的精度管理与系统集成的可视化协同管理等,这些技术要求直接影响数字设计与实际建造的高效衔接,需投入更多时间进行攻关与验证。

3、企业级信息化系统平台建设

随着公司精细化管理和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需要,信息化系统需实现跨平台、跨业务的数据集成与流程重构。当前研发面临系统集成的复杂、业务流重构及高度定制化需求等核心难点,需统筹协调各系统接口、数据标准与功能模块,确保平台整体运行的稳定性与扩展性。

综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是基于模块化工厂建造的全周期技术瓶颈、关键BIM技术的数据贯通难题以及企业级信息化平台的系统集成复杂性所做出的审慎决策。创新始终是公司发展的长期驱动力,公司致力于将"研发中心"打造成为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创新平台,即使本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公司仍将持续投入研发资源,视技术创新为企业生命线,不断推动技术进步与产业升级。

(三)是否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推进的情形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谨慎管理并高效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

(四)为保障募投项目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实时关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加强对相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在保障项目质量、控制项目风险的前提下积极推进项目进度,保障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和有效性。

四、"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情况及原因

"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通过运用模块化技术、BIM技术等实现洁净室系统部件安装的工厂化生产,助力公司从洁净室部件现场安装到工厂化预制的洁净室工业化发展。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将有效提高公司洁净室系统集成服务的效率,提升公司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洁净室领域的竞争优势。

本募投项目现有厂房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生产设备等根据项目推进进度分批分期逐步投入。

在本募投项目推进过程中,为了能够更好的服务于生物医药、电子半导体、锂电池、数据中心等高科技领域,公司模块化业务的产品从小体量的标准化箱式模块到定制化的大型模块化工厂,通过将一个模块化工厂70%以上的工程量在公司工厂中建造、测试、调试完成,再到项目当地安装交付,实现"中国制造、国际化标准、本地化交付"的核心品牌价值。公司现有厂房从面积、层高、吊装吨位、仓储等各个方面,已不能满足公司对大模块项目制造的厂房需求。

因此,为顺利推进本募投项目实施,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资源配置规划,在保持本募投项目原有投资总额和内部投资结构不变的情况下,增加"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合欢东路20号预留区域之自有新建厂房(自有资金投入)"作为本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

五、"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长实施期限以及"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长实施期限以及"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未来战略规划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等,并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和合理推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战略规划,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

公司也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2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长实施期限、对"装配式模块化生产项目"增加实施地点。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影响,符合募投项目未来发展的需要。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33　证券简称:柏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2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6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过建廷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公告》。

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随着公司多行业、跨地域业务蓬勃发展,叠加公司国际化战略的深入推进,公司管理复杂度与日俱增。为应对这一挑战,公司需从原"垂直管理"模式,逐步向"集中决策、分散经营、协同共享"的集团管控模式转变,以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和市场响应速度。为此,公司拟对内部组织架构进行战略性调整与优化,其中一级部门架构主要调整方案如下:

1、为强化资源协同与业务聚焦,整合现有半导体产业事业部、电子及能源技术事业部、西南事业部、数据中心事业部,形成"泛半导体事业群(BG)";其中,原半导体产业事业部将工艺及二次配业务拆分,分拆为半导体事业部、工艺及二次配事业部,以更精准地服务细分市场领域,提升专业能力。

2、为更好地布局华南市场并拓展东南亚等海外业务,将原华南(海外)事业部调整升级为"华南(海外)事业群(BG)";该事业群统筹管理华南事业部及越南、泰国、马来西亚等东南亚地区子公司,以实现区域化与本地化的高效运营。

3、为大力推动"设计-采购-制造-施工"(EPFC)业务协同发展,实现"中国制造、国际化标准、本地化交付"的核心价值,组建"国际事业群(BG)",以模块化等高价值的创新解决方案提升海内外客户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

4、为加强风险防控与合规管理,将原总经理办公室、商务合约部的法务、合规、风控相关职能统一归口,增设"法务风控部",负责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的法务、合规及风控管理;该部门在继承原有职能的同时,将进一步强化国内外职能管理配置,构建更为完善的国际风险防控体系。

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旨在全面提升公司的战略执行力、市场竞争力与风险管控能力,为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国际化发展奠定坚实的组织基础。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柏诚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

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2026年春节前暂停代销渠道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8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2-12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2-12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2-12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新国证现金增利A	国新国证现金增利B	国新国证现金增利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85	000786	00078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否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2月12日起,暂停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代销机构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以及直销平台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C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照常办理,投资者节假日前一工作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将自节假日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权益,敬请投资者留意。

(4)2026年2月24日起将恢复办理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国新国证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代销机构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5)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9-0789,或登录网站:https://www.crs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国新国证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

关于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2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泰青月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0758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泰青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02-12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02-12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泰青月中短债A	中泰青月中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582	00758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26年2月12日起暂停接受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申请(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000万元,基金管理人将对1000万元部分确认成功,超过1000万元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000万元,基金管理人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对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正常办理。

(3)本基金将自2026年2月24日(含)起恢复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取消上述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制。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80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ztzqzg.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请投资者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发起式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77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1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10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1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发起式联接A	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ETF发起式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772	02477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2月10日起对本基金申购、其他基金转换为本基金及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基金账户单个份额类别的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累计限额为100万元(含100万元),对于超过100万元的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仍照常办理。

本基金将于2026年2月27日起(含该日)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morg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5

债券代码:115755　债